

2023年度鹤山市公安局（本级）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鹤山市公安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鹤山市公安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鹤山市公安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鹤山市公安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鹤山市公安局是主管全市公安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能：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防范、打击恐怖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管理交通、消防、危险物品；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国籍、出入境事务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维护国（边）境地区的治安秩序；警卫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守卫重要场所和设施；管理集会、游行和示威活动；监督管理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监察工作；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组织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鹤山市公安局（本级）实有内设机构分别是：指挥中心、法制室、网络警察大队、政工室、监督室、出入境管理大队、治安管理大队、警务保障室、刑事侦查大队、巡逻警察大队、交通警察大队、国内安全保卫大队、经济犯罪侦查大队、禁毒大队、看守所、强制隔离戒毒所、森林警察大队，派出机构分别是：新湖派出所、中山派出所、杰洲派出所、雅瑶派出所、古劳派出所、共和派出所、址山派出所、龙口派出所、桃源派出所、鹤城派出所、宅梧派出所、双合派出所。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鹤山市公安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鹤山市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291.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44.14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6,290.38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238.4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512.5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812.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544.1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675.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14.3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073.82	本年支出合计	57	21,949.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88.6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612.73
总计	30	22,562.46	总计	60	22,562.4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鹤山市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073.82	21,835.41	0.00	0.00	0.00	0.00	238.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290.38	16,290.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16,226.59	16,226.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10,373.48	10,373.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91.74	4,591.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59.32	159.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864.60	864.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37.45	237.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10	缉私警察	19.11	19.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1007	缉私业务	19.11	19.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4.68	44.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4.68	44.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2.57	2,512.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63.41	2,263.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30.55	830.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5.24	955.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7.62	477.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30.55	230.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30.55	230.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2	18.62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2	18.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2.18	812.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2.18	812.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4.70	364.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7.48	447.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4.14	544.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44.14	544.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44.14	544.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5.14	1,675.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5.14	1,675.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3.75	813.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61.39	861.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38.41	0.00	0.00	0.00	0.00	0.00	238.41
22999	其他支出	238.41	0.00	0.00	0.00	0.00	0.00	238.41
2299999	其他支出	238.41	0.00	0.00	0.00	0.00	0.00	238.4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鹤山市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949.73	15,390.16	6,559.5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290.38	10,641.17	5,649.21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16,226.59	10,641.17	5,585.43	0.00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10,373.48	10,373.48	0.00	0.00	0.00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91.74	267.68	4,324.05	0.00	0.00	0.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59.32	0.00	159.32	0.00	0.00	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864.60	0.00	864.6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37.45	0.00	237.45	0.00	0.00	0.00
20410	缉私警察	19.11	0.00	19.11	0.00	0.00	0.00
2041007	缉私业务	19.11	0.00	19.11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4.68	0.00	44.68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4.68	0.00	44.6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2.57	2,263.41	249.16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63.41	2,263.4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30.55	830.5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5.24	955.2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7.62	477.62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30.55	0.00	230.55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30.55	0.00	230.55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2	0.00	18.62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2	0.00	18.62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2.18	810.44	1.74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2.18	810.44	1.74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4.70	362.97	1.74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7.48	447.48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4.14	0.00	544.14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44.14	0.00	544.14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44.14	0.00	544.1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5.14	1,675.1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5.14	1,675.1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3.75	813.75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61.39	861.39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14.32	0.00	114.32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14.32	0.00	114.32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14.32	0.00	114.32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鹤山市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291.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0	1.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44.14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6,290.38	16,290.38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512.57	2,512.5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12.18	812.1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44.14	0.00	544.14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75.14	1,675.1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835.4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835.41	21,291.27	544.1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1,835.41	总计	64	21,835.41	21,291.27	544.1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鹤山市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1,291.27	15,390.16	5,901.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0.00	1.00
20132	组织事务	1.00	0.00	1.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00	0.00	1.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290.38	10,641.17	5,649.21
20402	公安	16,226.59	10,641.17	5,585.43
2040201	行政运行	10,373.48	10,373.48	0.00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91.74	267.68	4,324.05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159.32	0.00	159.32
2040220	执法办案	864.60	0.00	864.6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37.45	0.00	237.45
20410	缉私警察	19.11	0.00	19.11
2041007	缉私业务	19.11	0.00	19.1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4.68	0.00	44.68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4.68	0.00	44.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2.57	2,263.41	249.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63.41	2,263.4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30.55	830.5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5.24	955.2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7.62	477.62	0.00
20808	抚恤	230.55	0.00	230.55
2080801	死亡抚恤	230.55	0.00	230.5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2	0.00	18.6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2	0.00	18.62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2.18	810.44	1.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2.18	810.44	1.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4.70	362.97	1.7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7.48	447.4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5.14	1,675.1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5.14	1,675.1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3.75	813.75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61.39	861.39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鹤山市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927.0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2.78
30101	基本工资	1,426.38	30201	办公费	157.65
30102	津贴补贴	4,652.22	30202	印刷费	55.40
30103	奖金	2,192.75	30203	咨询费	1.8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2.14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5.0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5.24	30206	电费	307.8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7.62	30207	邮电费	111.3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8.04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8.0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9.6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82	30211	差旅费	145.16
30113	住房公积金	813.7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6.1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74.24	30214	租赁费	8.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8.38	30215	会议费	0.99
30301	离休费	15.05	30216	培训费	18.94
30302	退休费	818.97	30217	公务接待费	5.84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4.89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96.14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6.90
30307	医疗费补助	94.37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3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571.86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3.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3.6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41.9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41.9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2,855.45		公用经费合计	2,534.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鹤山市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544.14	544.14	0.00	544.14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544.14	544.14	0.00	544.14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544.14	544.14	0.00	544.14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544.14	544.14	0.00	544.1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鹤山市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鹤山市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40.48	0.00	334.64	124.64	210.00	5.84	340.48	0.00	334.64	124.64	210.00	5.8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鹤山市公安局（本级）2023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鹤山市公安局（本级）2023年度总收入22,562.4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2,073.8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1,291.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11.74万元，下降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减少了部分专项资金（江门市特殊人员指定隔离区运行经费113万），二是减少了执法办案经费，三是减少了日常一般修缮项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44.1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40.22万元，增长166.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了看守所智慧磐石工程资金，二是增加了鹤山市拘留戒毒所迁建工程资金，三是2021年创文资金等工程款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238.4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9.52万元，增长14.1%。主要变动情况：其他部门拨入经费增加。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鹤山市公安局（本级）2023年度总支出22,562.4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1,949.7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5,390.1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3.77万元，增长0.4%。主要变动情况：增加了人员经费。

2. 项目支出6,559.5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55.57万元，下降11.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减少了部分专项资金，二是减少了执法办案经费，三是由于财政经费紧张，2023年度部分支出未能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鹤山市公安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1,835.4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1,291.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11.74万元，下降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减少了部分专项资金，二是减少了执法办案经费，三是由于财政经费紧张，2023年度部分支出未能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44.1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40.22万元，增长166.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了看守所智慧磐石工程资金，二是增加了鹤山市拘留戒毒所迁建工程资金，三是2021年创文资金等工程款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鹤山市公安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1,835.4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291.2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321.55万元，下降5.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减少了部分专项资金，二是减少了执法办案经费，三是由于财政经费紧张，2023年度部分支出未能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44.1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44.14万元，增长的主要变动情况：增加了部分基建类专项资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鹤山市公安局（本级）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40.4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40.4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2.18万元，增长63.5%，原因是增加购置公务车8台，疫情前2019年度“三公”决算数为359.21万元，2023年度“三公”经费整体上仍低于疫情前水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34.64万元，完成预算334.6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1.43万元，增长64.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24.64万元，完成预算124.6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1.43万元，增长3782.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10万元，完成预算210

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万元，增长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5.84万元，完成预算5.84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75万元，增长14.7%。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等于预算。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根据工作需要，经报请批准，增加购买车辆，解决2022年度部分未能支付的运维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34.64万元，占98.3%；公务接待费支出5.84万元，占1.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34.6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24.6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8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1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17辆，主要用于车辆油费、车辆维修费用及过路过桥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5.84万元，主要用于待上级督导工作和各地工作交流后用餐费用等，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95次，接待人数共974人。主要包括接待上级督导和各地交流工作后用餐费用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534.7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87万元，增长0.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公用经费项目中办案差旅费比上年度增加了费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43.3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78.5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9.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54.8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06.0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2.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9.6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82.34%，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82.32%，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2.3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17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9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5辆、其他用车7辆，其他用车主要包括3台五菱警务巡逻车、3台保障用车和1台宣传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4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8个，二级项目33个，共涉及资金5901.1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0.29%。共组织对“2021年第二批中央缉私补助资金”“执法办案中心建设补助-2022年中央和省级政法纪检监察

察转移支付补助”2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从评价情况来看，达到“优”等级。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291.2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部门自行评价情况来看，达到“优”等级。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2021年第二批中央缉私补助资金”“执法办案中心建设补助-2022年中央和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补助”项目绩效自评。

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全年预算数22184.2万元，执行数21835.41万元，完成预算的98.4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压缩了部分非必要经费支出，节约了部分财政资金，使资金使用更加精准，更好服务于部门运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暂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措施主要是每年保持提前谋划，更加精确编制年初预算，使预算资金可以发挥更大的作用。

2021年第二批中央缉私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5万元，执行数为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根据上级打私部门工作部署，2021年度我市打私办围绕走私突出问题，集中开展打击走私违法犯罪、打击涉野生动物走私等各专项行动，重点打击“三无”船舶走私冻品、涉走私和非法生产、贩卖成品油违法犯罪，打击涉野生动物走私等违法犯罪，侦破了一批涉走私案件，打击一批走私违法犯罪团伙，进一步打击遏制走私等违法犯罪活动势头。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疫情防控压力大。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加强精准打击。二是加强巡查防控。三是加强技防建设。

执法办案中心建设补助-2022年中央和省级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执法办案管理平台投入使用后，数据安全稳定性有效提高，符合省厅规范要求。逐步实现派出所与省厅数据对接，有利于数据管理，设备维护，避免个派出所重复购置服务器，增加不必要的资金投入。执法办案中心建设补助项目实施引导和支持公安机关办理案件的执行，促进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提高执法规范化水平，提高办案业务装备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加强社会经济效益。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通过搭建执法办案管理平台，有效促进法制部门对智能化执法办案场所的规范管理，充分汇聚各业务系统数据，实现视频巡查、风险预警、研判分析、场所信息管理等多项功能，打造“规范、高效、安全”的执法办案模式，不断提升公安机关执法质量和服务公安中心工作的能力。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